

证券代码：688196

证券简称：卓越新能

公告编号：2026-031

龙岩卓越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影响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资产负债表相关数据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。
-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、董事会审议通过，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- 对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。

一、概述

（一）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

经自查，龙岩卓越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发现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》相关会计处理及财务信息披露存在差错：由于对募投项目——年产 10 万吨烃基生物柴油生产线项目（以下简称“烃基一线项目”）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点判断存在偏差，提前将该项目相关资产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，导致公司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》中的固定资产、在建工程列报存在差错。

公司经审慎评估后，认为烃基一线项目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，不满足转入固定资产的条件。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—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对 2026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相关财务数据进行调整，同时对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》和《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中涉及的相关数据进行更正。

（二）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6 日和 10 月 29 日分别召开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。

1. 审计委员会意见

公司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—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财务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，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，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审议、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2. 董事会意见

本次更正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 28 号一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》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一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，更加客观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，使公司财务报表更加真实、准确。

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本次前期会计差错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

（一）对 2026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

本次调整仅涉及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内部重分类，不会对公司总资产、净资产、利润总额、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实际经营产生影响。具体调整内容如下：

单位：元 币种：人民币

项目	调整前 (2026 年 6 月 30 日)	调整金额	调整后 (2026 年 6 月 30 日)
固定资产	1,219,240,805.01	-466,744,565.93	752,496,239.08
在建工程	119,475,269.59	466,744,565.93	586,219,835.52

（二）其他内容的调整

除上述调整内容外，公司对已经披露的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》中同步更正财务数据相关的正文及附注内容、调整烃基一线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点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

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更正版）和《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更正版）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影响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资产负债表相关数据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。公司将严格依据验收标准，论证“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”的客观时点，确保后续在建工程与固定资产的划分严格符合会计准则规定。对本次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龙岩卓越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0 月 31 日